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须知

尊敬的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为截止2014年4月21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

二、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其授权代表需按本公司2014年3月29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3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有关要求进行登记。

三、出席会议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法定权利。请准备发言和提问的股东事先向大会会务组登记并提供发言提纲，大会会务组与主持人视股东提出发言要求的时间先后、发言内容来安排股东发言，安排公司有关人员回答股东提出的问题，与本次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有损于股东、公司共同利益的质询，会议主持人或其指定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四、与会者应遵守本次股东大会的议程安排。现场会议期间，出席会议的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听从会议主持人的安排，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的权益和扰乱会议程序。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务组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会议文件目录

- 1、《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关于审议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8、《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3 年度实施情况及 2014 年度预计情况的专项报告》
- 9、《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 10、《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1、《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 1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 1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现将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13 年，钢铁行业的环境依然严峻，产能严重过剩，钢贸领域危机频发，钢材价格持续低迷，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在如此不利的形势下，公司上下一心，砥砺奋进，紧紧抓住“控风险、保任务、促转型、优管理”四条主线，改变传统经营思路，坚定推进战略转型，在逆势中实现了业绩扭亏为盈，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

下面，我就公司董事会 2013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

201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公司副董事长冯贵权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副董事长、公司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董事会选举公司董事姚子平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2013 年 9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徐忠芬女士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成员变更后，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成员相应进行调整，姚子平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徐忠芬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其他人员不变。

二、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的有关情况

2013 年，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赋予的法定权利，认真履行职责。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审议、表决和记录等环节均符合有关规定。具体召开情况如下：

(一) 2013 年，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分别是：

1、2013 年 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罗泾仓储加工配送基地的议案》。

2、2013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修订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等 14 项议案。

3、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4、2013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5、201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更换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关于推荐徐忠芬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更换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关于转让北京香格里拉饭店有限公司股权的预案》和《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6 项议案。

6、2013 年 10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公司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委员进行调整的议案》、《关于新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 2013 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关于对五矿钢铁所属十四家分销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共 4 项议案。

7、201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和《关于变更五矿兰州钢铁物流园项目方案的议案》。

(二) 2013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分别是：

1、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司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7 项议案。

2、2013年9月18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转让北京香格里拉饭店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3、2013年10月30日，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2013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2013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2次，分别是：

1、2013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6次会议：

2013年1月29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提交的《五矿发展2012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安排》。

2013年3月8日，召开2013年第二次会议，审阅了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会计师事务所已出具初步审计意见）。

2013年3月18日，召开201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2012年度财务会计报表的议案》和《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3年8月27日，召开2013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北京香格里拉饭店有限公司股权的预案》。

2013年10月10日，召开2013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签<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2013年度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2013年12月19日，召开2013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预案》等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

2、2013年，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共召开4次会议：

2013年3月18日，召开2013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12年度工作报告》。

2013年7月12日，召开2013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总经理提名事项。

2013年8月27日，召开2013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

及董事会秘书提名事项。

2013 年 12 月 19 日，召开 2013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副总经理提名事项。

3、2013 年 3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年度经营目标》。

4、2013 年 3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013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管人员 2012 年度薪酬情况的说明及 2013 年度薪酬的建议方案》。

三、公司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2013 年，独立董事从宏观经济、行业发展及合法合规等多个角度对公司的战略规划、项目投资、经营管理提出了富有建设性的建议，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关联交易事项给予了充分关注。

公司独立董事从独立和专业的角度，对公司转让北京香格里拉饭店有限公司股权、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四、公司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运作情况

2013 年，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注并指导五矿发展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审议了公司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提名委员会严格审核了公司董事及高管的提名事项；战略委员会关注公司的战略推进情况，审议了五矿发展 2013 年度经营目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审核了公司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事项。

五、公司 2014 年经营目标及工作思路

2014 年，公司经营压力与风险挑战依然巨大，公司也进入了战略转型与结构调整的关键时期。但与此同时，国家经济结构调整与钢铁行业转型也给公司带来了跨越式发展的机遇。根据公司发展战略以及对经营环境的分析，经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确定公司 2014 年度力争实现营业收入 1500 亿元的经营目标。

董事会对公司 2014 年经营管理工作提出以下建议：一是加强市场研判，攻坚克难，确保完成年度经营目标；二是着力推进新体系、新平台与现有模式的融合，实现模式创新与战略转型两轮驱动；三是下大力气突破经营难点，突出强化专项能力建设；四是加强企业文化建设，为改革发展提供动力。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现将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2013 年，公司监事会和全体监事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认真遵守并促使公司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忠实履行法定职责和勤勉义务，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承诺，依法履行其职责。监事会按照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负责地审议了 2013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方面的重大事项，并发表了多项意见。

一、2013 年公司监事会主要工作情况

（一）公司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2013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等 6 项报告和议案。

2、2013 年 4 月 26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3、2013 年 8 月 29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3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和《公司<201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4、2013 年 10 月 29 日，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13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意见

2013 年，公司监事会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持续对公

公司治理情况给予充分关注。监事会认为：五矿发展公司治理水平在 2013 年得到了进一步提升。

1、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通知、召集、提案、审议、表决和记录等程序符合法律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能够按照《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履行自己的职责和勤勉义务。

2、2013 年，上交所全面推进信息披露电子化，在信息披露方式发生变革的条件下，公司高质量地完成了信息披露相关工作，信息披露的质量得到了外部监管机构的高度认可。同时，公司还建立了重大信息通报机制与董事会决议跟踪机制，进一步保证了公司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和董事会运作的规范性。

（三）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情况的意见

2013 年，公司遵循《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要求，并根据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办法》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全面开展了内控体系建设及自我评价工作。监事会成员一致认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内部控制活动的执行及监督充分有效，已经形成了公司规范运行的内部控制环境，保障了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合规开展，保护了公司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四）监事会对公司财务情况的意见

2013 年度，公司监事会依法对公司财务状况、财务管理等方面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状况运行良好，2013 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监事会对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意见

公司 2013 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国家有关规定，交易是在公平、公允的条件下进行的，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现象。

（六）监事会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意见

经对公司实际情况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行认真的自查论证后，监事会认为公司符合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各项要求及条件，通过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具体方案。

（七）监事会对公司《2012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公司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报告内容及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反映公司 2012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二、2014 年度公司监事会的工作安排

2014 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行使监督职责，与公司董事会和经营班子保持良好沟通渠道，严格监督公司的财务和经营状况，监督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和义务，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提升，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利益。

以上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作为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2013 年，我们（陈清泰、汤谷良、陈甦）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要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较好地维护了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一年来我们履行职责的情况汇报如下：

一、独立董事的基本情况

陈清泰：1937 年出生，研究员，毕业于清华大学动力系。1993 年 5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1998 年 3 月至 2004 年 10 月任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党组书记、副主任；2003 年 3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第十届全国政协常委、经济委员会副主任。现为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已退休。2008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汤谷良：1962 年出生，博士，会计学教授，1996 年财政部财科所博士研究生毕业。2009 年美国密执根州立大学商学院高级访问学者。国务院政府津贴获得者和首都教育先锋科技创新先进个人。现任对外经贸大学国际商学院院长、博士生导师。目前为长江证券和泛海建设独立董事。2009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陈甦：1957 年出生，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社会科学院法学研究所与国际法研究所联合党委书记，兼法学研究所副所长和国际法研究所副所长，第六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学

科评议组法学组成员，中国法学会第六届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商法学研究会副会长。目前为海油工程独立董事。2012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截止目前，我们三人均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不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不存在影响独立性的情况。

二、独立董事年度履职概况

（一）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情况

2013 年，公司共召开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会议 7 次，独立董事出席情况如下：

独立董事姓名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次数
陈清泰	3	7
汤谷良	3	7
陈 甦	1	7

（二）出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我们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四个专门委员会中均有任职，并积极参与各委员会的工作。2013 年，四个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 12 次，我们均亲自出席。2013 年，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公司相关制度开展各项工作。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关注公司的战略推进情况，审议了五矿发展 2013 年度经营目标；审计委员会关注并指导五矿发展 2012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审议了公司的重大关联交易、新增日常关联交易及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提名委员会在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选任事项中严格审核了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了公司高管人员的年度薪酬事项。

（三）公司配合独立董事工作的情况

公司积极为我们开展工作提供便利条件，有效配合我们的工作。公司与我们保持定期的沟通，并提供现场考察和办公的条件，使我们能够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动态和运作情况；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

及专门委员会会议前，公司精心准备、及时传递会议材料，并在事前与我们就相关事项进行充分沟通，以便于我们作出独立判断；我们在各项会议中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公司都高度重视，积极采纳。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2013 年，我们在履职过程中重点关注了以下事项：

（一）关联交易情况

我们对公司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实施情况、2013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2013 年新增日常关联交易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在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上，我们就公司转让北京香格里拉饭店有限公司股权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此项关联交易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未来发展。

（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暨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2013 年，公司正式启动重大资产重组程序，收购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五矿邯邢矿业有限公司和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此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动因是兑现在公司 2008 年配股期间作出的黑色矿山类资产注入承诺，将五矿发展作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唯一的黑色金属上市平台。我们认为，此次重大资产重组有利于公司的长远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是公司高度重视对资本市场承诺、切实维护公司股东利益的重要体现。

（三）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提名及薪酬情况

2013 年，公司完成了公司董事变更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聘任工作。我们根据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事项的提名、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聘人员符合任职条件。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和业绩完成情况提出薪酬建议方案，并提交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于 2013 年 1 月 24 日发布了 2012 年年度业绩预亏公告，未发生业绩更正情形。

（五）聘任或者更换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我们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事务所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备内控审计资质条件，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决策程序合法有效。

（六）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2012 年，受所处钢铁行业持续低迷、市场环境不断恶化的影响，公司业绩出现亏损，经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12 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我们认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七）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公司 2013 年共发布临时公告 44 次，定期报告 4 次，高质量地完成了信息披露各项工作，满足了信息披露直通车的工作要求。同时，公司建立了重大事项事前提报和董事会决议会后跟踪机制，并通过制定内部工作规范使公司信息披露流程标准化、程序化。我们认为，公司信息披露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各项法律法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障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八）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制定有《内部控制管理办法》、《内部控制评价办法》、《内部控制标准手册》等一套完备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依据上述制度在公司本部和下属企业切实有效地开展了内控自我评价工作。我们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健全，内控制度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能够保障公司各项经营活动合规开展，有效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

权益。

（九）董事会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3 年，公司董事会及下属的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及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各专门委员会工作制度开展工作，高效、合法、合规运作。

公司 2013 年度无对外担保情况，无资金被占用情况，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2013 年，我们认真、勤勉、谨慎地行使了公司章程所赋予独立董事的各项权利，切实履行独立董事各项职责。2014 年，我们将继续在公司重大决策上积极建言献策，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贡献。

独立董事：陈清泰、汤谷良、陈甦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请予审议。

一、财务决算报告编制情况

根据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和上交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工作的通知》，以及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财务部于 2014 年 1 月初组织财务报告编制小组，会同下属各单位财务部共同编制了公司合并会计报表和财务报告。

二、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万元

指标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同比增减
营业收入	20,325,915.00	14,938,844.99	5,387,070.0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2,959.61	24,441.89	-11,482.28
销售费用	62,932.53	43,499.40	19,433.13
管理费用	160,098.20	136,927.52	23,170.68
财务费用	24,901.80	64,931.91	-40,030.11
资产减值损失	13,783.52	10,880.51	2,903.01
投资收益	1,344.03	26,828.08	-25,484.05
营业利润	29,234.52	-100,913.58	130,148.10
利润总额	31,499.47	-97,988.01	129,487.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978.43	-38,044.43	66,022.86
总资产	4,617,274.39	4,384,911.36	232,363.0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854,173.87	825,965.49	28,208.38
资产负债率（%）	76.59	75.47	1.12
每股收益（元/股）	0.2610	-0.3549	0.6159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2.8849	3.7539	-6.63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303	-4.3012	7.6315

2013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2,032.59 亿元，同比增加 538.71 亿元，

增长 36.06%，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加强市场研判，抢抓市场回暖的阶段性业务机会，加快存货周转速度，扩大钢材工地配送及钢厂联合销售业务，从而实现了营业规模的同比大幅增长；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0 亿元，同比减少 46.98%，主要原因是受国外焦炭自给度上升及我国焦炭限制出口政策等因素的综合影响，焦炭出口量下降致使出口关税大幅减少；

销售费用 6.29 亿元，同比增加 44.67%，主要原因是公司经营业务量增加，同时存货仓储风险控制力度进一步加强，相应的运杂费、港口包干费、商检费、仓储保管费等费用同比增加；

管理费用 16.01 亿元，同比增加 2.32 亿元，增长 16.92%，主要原因是公司所属子企业五矿营钢产能利用率提高，相应的固定资产大修费用及管理支出增加，此外，公司 2013 年经营业绩改善后绩效工资以及相应的人工成本支出较 2012 年有所增长；

财务费用 2.49 亿元，同比减少 4.00 亿元，下降 61.65%，主要原因是 2013 年人民币累计升值 3.00%，使得汇兑收益同比增加 3.46 亿元；

资产减值损失 1.38 亿元，同比增加 26.68%，主要原因是钢材、铁合金等价格下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投资收益 1,344 万元，同比减少 2.55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2 年度公司处置所持昊华能源股票确认投资收益 2.56 亿元，2013 年度公司无重大股权处置事项发生；

全年实现利润总额 3.15 亿元，同比增加 12.95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80 亿元，同比增加 6.60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公司进一步加强市场研判，优化业务模式，实现了贸易业务经营盈利，同时，人民币大幅升值带来汇兑收益增加，五矿营钢产能利用率提高，减亏成效显著；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92 亿元，同比减少 71.16 亿元，主要原因是 2013 年社会资金面偏紧，下游工程建设等主要用钢行业经济活力显著降低，使得公司销售端回款进度减慢；

年末资产负债率 76.59%，同比上升 1.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是银行借款增加；

全年实现每股收益 0.2610 元，同比增加 0.6159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3.33%，同比上升 7.63 个百分点。

三、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 2013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华审字[2014]003914 号”《审计报告》。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审议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请予审议。

根据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和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公司 2013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279,784,340.29 元，年初结转未分配利润 2,464,400,732.33 元，本年度累计可供分配的利润共计 2,744,185,072.62 元。本报告期公司所属两个外商投资企业北京香格里拉饭店有限公司及五矿物流下属子公司金玛国际运输代理有限公司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972,701.13 元，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制定前合并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743,212,371.49 元。

考虑到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公司拟按总股本 1,071,910,711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5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2,550,624.66 元，尚余未分配利润 2,630,661,746.83 元，结转至下年度。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分别审议并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审议公司《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的内容与格式准则》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2013 年度报告》及《摘要》。

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摘要已在 2014 年 3 月 29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登载，投资者可以查询其详细内容。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4 年度
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根据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聘任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大华事务所”）担任本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大华事务所在 2013 年度审计工作中敬业勤勉、认真专业，能够满足公司 2014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建议继续聘任大华事务所为本公司 2014 年度的财务审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财务审计费用为 245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80 万元。同时为便于工作，建议在股东大会批准上述事项后授权公司总经理办理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公司独立董事已对上述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3 年度实施情况 及 2014 年度预计情况的专项报告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现将公司日常关联交易 2013 年度实施情况及 2014 年度预计情况报告如下，请予审议。

一、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共计 250 亿元,包括公司 2012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 200 亿元，以及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金额 50 亿元。经统计，公司 2013 年度实际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114.02 亿元，未超过预计金额。

表 1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13 年预计金额	2013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货物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200,000	128,358.65	国内钢铁产能过剩，下游市场需求低迷，钢材、冶金原材料市场价格起伏震荡，公司冶金原材料进口业务增长低于预期，实际向关联方购买货物金额低于预计水平。
	明纳哥国际有限公司	200,000	118,364.79	
	澳洲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170,000	111,760.47	
	韩国五矿株式会社	110,000	90,949.94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350,000	77,792.69	
	营口京华钢铁有限公司	275,000	74,892.22	
	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	85,000	58,715.30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75,000	32,780.24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80,000	23,932.60	
	德国五矿有限公司	50,000	12,768.31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120,000	7,687.99	
	常熟科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7,611.98	
	五矿海外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	
	其他关联方	60,000	20,224.64	
	小计	1,875,000	765,839.82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营口京华钢铁有限公司	170,000	212,092.90	国际经济复苏缓慢，国内经济增速放缓，钢材、冶金原材料市场价格起伏震荡，为应对市场风险，公司调整业务结构，扩大了钢材工程配送、终端服务业务，实际向关联方销售货物金额低于预计水平。
	常熟星海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30,000	35,847.75	
	五矿（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34,353.19	
	常熟科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1,719.85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	5,831.53	
	新荣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5,677.13	
	韩国五矿株式会社	10,000	3,150.17	
	五矿矿业（安徽）开发有限公司	15,000	2,460.74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20,000	11.54	
	五矿天威钢铁有限公司	70,000	-	
	常熟星宇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20,000	-	
	其他关联方	40,000	34,315.90	
	小计	525,000	355,460.70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德国五矿有限公司	5,000	4,108.08	全球经济增长放缓，国内外运输市场低迷，公司实际向关联方提供运输劳务的增长低于预计水平。
	新荣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8,000	2,602.99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20,000	1,970.04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5,000	1,703.54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185.11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5,000	817.35	
	常熟科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	702.38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10,000	-	
	其他关联方	32,000	635.61	
	小计	100,000	13,725.10	
从关联方接受劳务	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	5,192.00	上年末未预计发生的从关联方接收劳务的金额。
	五矿期货有限公司	-	3.10	
	其他关联方	-	29.00	
	小计	-	5,224.10	
合计		2,500,000	1,140,249.72	

二、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活动所必需，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且未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未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其中，购销合同价格均按照国内外市场价格为基础制定，其它业务以市场公允价格基础确定。

三、根据公司 201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统计，公司不存在关联交易合同的金额或与同一关联人发生的当年累计金额，超过本公司上一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10%的情形，对本公司的业务经营和利润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近年来，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对外兼并、重组的步伐不断加快，公司预计将与部分新增企业开展或进一步拓展业务合作；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所属海外企业获取和控制关键资源以及开拓和掌握销售渠道的能力不断提升，公司预计将与部分海外企业进一步加强业务协同；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所属国内生产、工程建设企业对冶金原燃料、钢材有一定需求，公司预计同样将与部分国内企业加强业务协同；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内部业务协同的机会，争取更多物流服务和招标业务。另外，为了业务需要，公司预计将与部分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发生必要的关联交易。综合考虑上述因素，公司预计 2014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金额约为 180 亿元，主要内容如下：

表 2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比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购买货物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150,000	0.90	20,758.00	128,358.65	0.66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所属海外企业获取或控制关键资源的能力不断提升，国内生产企业能够稳定提供一定数量的产品，公司预计将与其进一步加强业务协同。
	明纳哥国际有限公司	150,000	0.90	39,588.86	118,364.79	0.61	
	澳洲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150,000	0.90	-	111,760.47	0.57	
	韩国五矿株式会社	150,000	0.90	18,706.85	90,949.94	0.47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150,000	0.90	7,009.13	77,792.69	0.40	
	营口京华钢铁有限公司	150,000	0.90	-	74,892.22	0.39	
	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	100,000	0.60	3,554.76	58,715.30	0.30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80,000	0.48	13,895.54	32,780.24	0.17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20,000	0.12	2,148.57	7,687.99	0.04	
	常熟科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	0.12	559.00	7,611.98	0.04	
	英国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20,000	0.12	-	7,465.31	0.04	
	常熟星海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20,000	0.12	1,048.51	6,250.75	0.03	
	其他关联方	20,000	0.12	8,450.81	43,209.49	0.22	
	小计	1,180,000	7.08	115,720.03	765,839.82	3.94	
向关联方销售货物	营口京华钢铁有限公司	250,000	1.50	-	212,092.90	1.06	中国五矿集团公司所属国内金属生产、工程建设企业对原燃料有一定需求，海外企
	常熟星海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50,000	0.30	-	35,847.75	0.18	
	五矿（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50,000	0.30	1,075.22	34,353.19	0.17	
	常熟科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0.30	288.82	21,719.85	0.11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30,000	0.18	-	18,077.61	0.09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15,000	0.09	7,025.97	6,381.41	0.03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	0.09	-	5,831.53	0.03	业拥有一定销售渠道，公司预计将与其进一步加强业务协同。
	新荣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0.09	-	5,677.13	0.03	
	五矿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	0.09	-	5,034.37	0.03	
	其他关联方	20,000	0.12	4,174.32	10,444.96	0.05	
	小计	510,000	3.06	12,564.33	355,460.70	1.78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德国五矿有限公司	30,000	5.02	-	4,108.08	1.38	公司预计将充分利用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内部业务协同的机会，争取更多物流服务和招标业务。
	新荣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0,000	3.34	313.37	2,602.99	0.87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15,000	2.51	-	1,970.04	0.66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15,000	2.51	-	1,703.54	0.57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67	18.06	1,185.11	0.40	
	其他关联方	10,000	1.67	386.37	2,155.34	0.72	
	小计	100,000	16.72	717.80	13,725.10	4.60	
从关联方接受劳务	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0	-	-	5,192.00		
	其他关联方	2,500	-	-	32.10		
	小计	10,000	-	-	5,224.10		
合计		1,800,000		129,002.16	1,140,249.72		

五、本报告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已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方股东在对上述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

以上报告，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
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关于公司与关联方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及<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的议案》，请予审议。

此前公司与关联方签订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1-2013 年）》以及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11-2013 年）》已到期，现拟重新签订《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2014-2016 年）》与《金融服务框架协议（2014-2016 年）》。

一、公司根据近三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实际发生情况，结合业务未来发展的需要，拟与以下 49 家企业签订新的《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以规范有关关联交易行为，其中往年已签订协议的共 43 家，本次新签的共 6 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备注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备注
1	五矿企荣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26	五矿(南京)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2	澳洲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27	五矿勘查开发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	德国五矿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28	五矿置业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	南洋五矿实业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29	常熟科弘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5	日本五金矿产株式会社	往年已签订	30	常熟星岛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6	南美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1	常熟星海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7	韩国五矿株式会社	往年已签订	32	常熟星宇新兴建材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8	洛杉矶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3	常熟常钢板材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9	美国矿产金属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4	明纳哥国际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0	南非五金矿产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5	长沙矿冶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往年已签订
11	五矿西班牙股份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6	五矿矿业控股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2	中国五矿新西兰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7	五矿邯邢矿业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3 欧亚运输贸易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8 五矿天威（秦皇岛）钢铁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4 金新船务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39 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5 英国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0 江西钨业集团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6 北欧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1 鲁中矿业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7 中国五矿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2 五矿海外贸易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8 新荣国际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往年已签订	43 日照钢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19 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4 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新签订
20 中国五金制品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5 五矿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新签订
21 二十三冶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6 五矿地产控股有限公司	本次新签订
22 广西中鑫矿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7 广东五矿萤石有限公司	本次新签订
23 五矿（营口）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8 五矿有色金属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新签订
24 五矿物产（常熟）管理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49 营口京华钢铁有限公司	本次新签订
25 五矿期货有限公司	往年已签订		

同时，公司拟与五矿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新的《金融服务框架协议》，继续由其为本公司提供金融服务。

二、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在日常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本公司与关联方主要发生采购商品、销售或委托销售商品以及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对日常关联交易合同的定价将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以市场公允价格基础确定，且原则上不偏离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任何一方不得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另一方的利益。其中，相关关联方与本公司签订的购销合同价格均比照同类业务国际或国内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关联方在境外为本公司提供开证或其他代理服务，均比照同类业务国际标准收取代理费用；本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其他业务比照国际或国内市场公允价格为基础确定。

关联交易框架协议项下的安排均具有非排他性，协议双方有权自主选择有关交易的对方，协议的有效期为自2014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

三、近年来，公司作为国内最大的综合性钢铁流通服务商，面对日趋激烈的市场竞争格局，需要整合各方资源，不断提高冶金原材料资源的获取能力、完善海内外的营销网络和提高多种增值服务能力。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国五矿集团公司在国内和海外拥有雄厚的资源储备和完善的营销网络。因此，公司在现有货源和营销网络难以满足业务需求和客户要求时，从成本和风险的角度出发，将首选与实际控制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合作，发生采购商品、销售或委托销售商品等日常关联交易，此类关联交易可以实现各方的资源共享及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掌握和控制国内外的贸易资源、增加贸易机会，降低经营风险并提高盈利水平。另外，为了业务需要，公司预计将与部分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发生必要的关联交易。

公司与各关联方的关联交易都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也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四、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根据有关规定已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关联方股东在对上述事项进行投票表决时应当回避表决。

以上议案，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请予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陈清泰先生自 2008 年 4 月 22 日起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并将于 2014 年 4 月任期届满。董事会对陈清泰先生在任期间的勤勉工作和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上述情况，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认为汤敏先生符合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条件，公司董事会提名汤敏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汤敏先生与本公司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被提名人独立性的关系，具体说明如下：

本次提名是在充分了解被提名人职业、学历、职称、详细的工作经历、全部兼职等情况后作出的，被提名人已书面同意出任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提名人具备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汤敏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汤敏先生的提名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汤敏先生简历

汤敏先生：1953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美国伊里诺伊大学（University of Illinois at Urban Champagne）经济学博士。历任亚洲开发银行经济学家、高级经济学家，亚洲开发银行驻华代表处首席经济学家、副代表，国务院发展研究中心中国发展研究基金会副秘书长；现任国务院参事、友成基金会常务副理事长。截止目前担任北京启明星辰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奥瑞金种业公司（美国纳斯达克）独立董事。

汤敏先生与公司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关于选举公司董事的议案》，请予审议。

鉴于公司董事长周中枢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五矿股份有限公司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提名刘雷云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依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的辞职与更换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以上议案，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附件：刘雷云先生简历

刘雷云先生：48 岁，大学本科学历，硕士学位，高级国际商务师。近五年来曾任中国矿产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职工监事、常务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建议修改《公司章程》中的以下条款：

一、原条款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建议修改为：

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二、原条款为：

第一百三十一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

建议修改为：

第一百三十一条 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
- （四）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

三、原条款为：

第一百六十四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董事会报告工作；
-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 （九）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十）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建议修改为：

第一百六十四条 总经理对董事会负责，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组织实施董事会决议，并向

董事会报告工作；

- （二）组织实施公司年度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
 - （三）拟订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方案；
 - （四）拟订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
 - （五）制订公司的具体规章；
 - （六）提请董事会聘任或者解聘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 （七）决定聘任或者解聘除应由董事会决定聘任或者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员；
 - （八）拟定公司职工的工资、福利、奖惩，决定公司职工的聘用和解聘；
 - （九）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
 - （十）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 （十一）董事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 总经理列席董事会会议。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五矿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授权代表：

现向本次会议提出《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部分条款的议案》。

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建议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中的以下条款：

原条款为：

第四条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三）签署公司股票、公司债券及其他有价证券；
- （四）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和其他应由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的其他文件；
- （五）行使法定代表人的职权；
- （六）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

建议修改为：

第四条 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长主要行使下列职权：

- （一）主持股东大会和召集、主持董事会会议；
- （二）督促、检查董事会决议的执行；
- （三）签署董事会重要文件；
- （四）在发生特大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的紧急情况下，对公司事务行使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利益的特别处置权，并在事后向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报告；

.....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本次会议审议。

二〇一四年四月二十九日